

盘点2017年食品安全大事件

2017 年悄然而逝,回顾这一年,食品安全形势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政府出台了各种规定保障食品安全,行业协会继续发挥领头羊作用,助推食品产业健康发展,食品企业恪守诚信经营原则,让人们吃得放心,媒体勇挑重担,持续报道食品领域重大新闻,发挥其监督作用。下面,请随小编一起看看 2017 年有哪些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十九大报告强调：实施食品安全战略 让人们吃得放心

10 月 18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习近平代表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报告。习近平指出,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大会的主题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习近平代表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的报告共分 13 个部分。其中,在报告中,习近平强调,要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们吃得放心。要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坚持预防为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

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和《“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

经李克强总理签批,2 月 14 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和《“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明确了我国“十三五”时期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部署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提出,到 2020 年,食品安全抽检覆盖全部食品类别、品种,国家统一安排计划、各地区各有关部门每年组织实施的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千人 4 份;农业污染源头得到有效治理,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 97%以上;食品安全现场检查全面加强,对食品生产经营者每年至少检查 1 次;食品安全标准更加完善,产品标准覆盖所有日常消费食品,限量标准覆盖所有批准使用的农药兽药和相关农产品;食品安全监管和技术支撑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要实现药品质量进一步提高,分期分批对已上市的药品进行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药品医疗器械标准不断提升,制修订完成国家药品标准 3050 个和医疗器械标准 500 项;审评审批体系逐步完善,实现按规定时限审评审批;监测评价水平进一步提高,药品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评价率达到 100%;检验检测和监管执法能力得到增强,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机构达到国家相应建设标准;执业药师服务水平显著提高,每万人口执业药师数超过 4 人,所有零售药店主要管理者具备执业药师资格,营业时有执业药师指导合理用药。

2017 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 6 月 29 日在京举行,国务院副总理、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副主任汪洋出席并讲话。他强调,食品安全关系全国 13 亿多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大事。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的要求,坚持德法并举、法治先行,加强食品安全依法治理,加快形成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共同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汪洋指出,保障食品安全要靠政府、企业、社会公众的共同努力。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强化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监管措施,增强食品安全监管统一性和专业性,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和监管职责。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要增强尚德自律、诚信经营意识,严格落实法定责任义务,建立良好生产规范,严把从农田到餐桌每一道产品质量关,全面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新闻媒体要客观公正报道食品安全事件,科学准确发布相关信息,依法履行舆论监督职责。社会公众要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社会治理,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2014 年以来,国务院食安办、农业部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试点,取得积极成效。这次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对首批创建成功的市、县进行了命名授牌,并对创建成果进行集中展示。汪洋强调,要深入开展“双安双创”行动,总结推广创建试点的成功经验和做法,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确保人民群众吃得安全、吃得放心。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

6 月 30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以下简称《计划》),从我国国情出发,明确了今后一段时期内国民营养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实施策略和重大行动。

《计划》提出,要坚持政府引导、科学发展、创新融合、共建共享的原则,立足现状、着眼长远,到 2030 年,营养法规标准体系更加健全,营养工作体系更加完善,在降低人群贫血率、5 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等具体指标方面,取得明显进步和改善。

《计划》部署了七项实施策略保障工作目标实现。一是完善营养法规政策标准体系,推动营养立法和政策研究,提高标准制定和修订能力。二是加强营养能力建设。三

是强化营养和食品安全监测与评估,定期开展人群营养状况监测。四是发展食物营养健康产业,加快营养化转型。五是大力发展传统食养服务。六是加强营养健康基础数据共享利用,开展信息惠民服务。七是普及营养健康知识。

《计划》提出六项重大行动提高人群营养健康水平。一是生命早期 1000 天营养健康行动,提高孕产妇、婴幼儿的营养健康水平。二是学生营养改善行动。三是老年人群营养改善行动。四是临床营养行动,加强患者营养诊断和治疗,提高病人营养状况。五是贫困地区营养干预行动。六是吃动平衡行动,推广健康生活方式,提高运动人群营养支持能力和效果。

第十五届中国食品安全年会在京召开

11 月 18 日,第十五届中国食品安全年会于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本届年会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为主题,旨在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加强政府监管部门、社会团体、科研院所、食品企业、新闻媒体、消费大众的信息交流、沟通互动、科普教育,探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难点、热点、焦点,推动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普及《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科普知识,宣传我国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成果,展示食品安全战线风采,从而增强全民食品安全意识,提升我国食品安全的总体水平。

中国食品安全年会是中国食品安全报社从 2002 年倡议发起的,在国务院多个部委办局的共同支持下主办,已连续成功举办了十五届。

第十五届中国食品安全年会举行了政策解读、省市县产业发展、专题宣讲、企业家演讲,及食品品牌营销、企业家对话、“一带一路”发展高峰、“一带一路”发展对话、省市县农业和食品安全监管论坛等。同时在年会期间,四川省眉山市人民政府与中国食品工业协会、中国食品安全报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会上,还举行了江西农业绿色发展推介会,江西省 11 个设区市政府代表、企业代表等参加会议。

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逐步获批

8 月 3 日,国家食药监管总局批准首批 22 家企业的 89 个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的注册申请。

截至 9 月中旬,国家食药监管总局已批准 9 批名单,共计 32 家企业,44 个工厂,75 个系列,224 个配方。包括内资品牌蒙牛、伊利、三元、飞鹤、君乐宝、贝因美、辉山乳业等,外资品牌包括雀巢、美赞臣、惠氏、雅培、美素佳儿等。

截至 10 月下旬,国家食药监管总局已公布 16 批名单,至此,已有 422 个配方获批。

12 月 22 日,国家食药监管总局新批准 10 家企业共 40 个婴幼儿乳粉产品配方注册。至此,通过注册的婴幼儿配方乳粉名单已达到 120 多家企业的 900 多个配方。

随着通过注册的婴幼儿配方乳粉名单的公布,宣告着中国的婴幼儿配方乳粉正式进入注册制,奶粉行业开始新一轮洗牌。

《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发布

为加强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网络餐饮服务经营行为,保证餐饮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9 月 5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局务会议审议通过《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11 月 6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局长签署第 36 号令并公布,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办法》共 46 条,分五个方面。一是明确“线上线下一致”原则。二是明确平台和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义务。三是明确送餐人员和送餐过程要求。四是明确开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测。五是明确与地方性法规和其他规章的衔接。

食品药品严重违法者将依法纳入“黑名单”

8 月 15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案件查办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明确要求,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坚决贯彻“四个最严”要求,切实履行监管政治责任;完善案件查办制度,建立顺畅查办工作机制;强化案件后续处理,加强涉案产品风险防控;强化案件督办考核,确保案件查办落到实处。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严厉查处各类食品药品违法犯罪案件。

《意见》明确,严格执行“处罚到人”的规定。在依法严惩单位违法行为的同时,要对单位法定代表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处罚。要强化资格罚,法律法规规定禁止违法犯罪的自然人在一定期限内从事食品药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从事食品药品安全管理工作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应当予以明确,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对一般违法行为在依法处理的同时可以通过约谈或者发“警示信”的方式,对法定代表人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进行警示提醒并指导整改。对有严重违法行为的自然人依法纳入“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